2009年法硕指导:法制史精选试题解析十八法律硕士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 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537/2021\_2022\_2009\_E5\_B9\_ B4 E6 B3 95 c80 537734.htm 判断分析题 《法经》中的"具 法"是关于定罪量刑法律原则的规定,相当于后来的名例律 【考点分析】本题考查的知识点是《法经》的内容。观点 正确。 战国时期,李悝在魏国进行变法运动,为了保证变法 的顺利进行,李悝在考察各国成文法吸收其经验的基础上, 制定出《法经》六章。《具法》是其第六篇。《具法》的内 容主要是关于定罪量刑中从轻从重等法律原则的规定,起着 "具其加减"的作用。《法经》的此种编排体例被后世沿用 ,并不断地完善。《魏律》将异常庞杂的汉律改为自成体系 的18篇,改汉的具律为刑名,置于律首,《北齐律》将魏的 "刑名"和晋的"法例"合为"名例"篇,置于律首。《具 法》、《名例》相当于现代刑法中的总则。因此本题是正确 的。【注意】中国几千年的法制历史从未中断,其中可以清 楚地看到各个历史时期法制的内在联系和因革关系。历朝在 立法之初,一般都十分注意总结吸取前面历史时期的经验教 训,并运用于立法过程中,扬长避短,对法律进行必要的改 革。因此中国历代法典在内容上是大同小异,制度上既有沿 袭又有所创新。纵向比较成为中国法制发展最基本的特点。 李悝制定的《法经》,是中国历史上第一部初具体系的封建 法典,无论在内容和体例上都开后世法典之先河。百考试题 编辑祝各位好运!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 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